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 603668

信息披露义务人1: 陈庆堂

住所/通讯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环中路*****

股份变动性质: 持股数量不变, 持股比例稀释(因天马科技非公开发行导致持股

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2: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福清市音西街道融侨城8号楼102单元

股份变动性质: 因认购天马科技非公开发行持股数量增加,同时天马科技股份数

量增加使得持股比例稀释,综合效应为持股比例上升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1:陈庆昌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一致行动人 2: 陈加成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福马路*****

一致行动人3:柯玉彬

住所: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界山镇******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和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 股份。

四、本次取得天马科技非公开发行的新股已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2
二、化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起	召
过该公司	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3
三、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有表决权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3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关系说明	.3
五、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有表决权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 , ;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5
<u> </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一、2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恰	青
况······	6	
_,	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6
三、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其他重要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	1	5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本次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上市公司通过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25.48%减少至 19.84%;福建天 马 投 资 发 展 有 限 公 司 通 过 非 公 开 发 行 认 购 30,896,551 股 A 股股份,持股比例从 6.90%增加至 12.46%;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天马投资、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合计持股数量由 111,954,682 股增加至 142,851,233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32.95%降低至 32.74%。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陈庆堂、天马投资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指	陈庆堂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天马投资是陈庆堂先生全资控股公司,陈庆昌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弟弟,陈加成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儿子,柯玉彬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妹夫。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关于投资者及一致行动人的规定,陈庆堂、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被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天马投资	指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马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陈庆堂

姓名	陈庆堂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521196810*****
住所/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环中路*****
持有的股票名称	天马科技
是否取得国外居住权	否

(二) 信息披露人 2: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2,8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通讯地址	福清市音西街道融侨城 8 号楼 1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陈加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81052325368X		
	对粮食及饲料加工业、服务业进行投资;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机		
	构商务代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营养和保健品、酒、		
	饮料、茶叶、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服装、化妆品及卫生		
经营范围	用品、灯具、装饰品、体育用品及器材、首饰、工艺品及收		
	藏品、乐器、金属及金属矿、建材、五金产品、机械设备及		
	电子产品、农牧产品、林产品、水产品、肉制品、鲜冻禽畜、		
	蛋制品、奶制品批发及网上销售; 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27日		
登记机关	福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控股股东	陈庆堂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1: 陈庆昌

姓名	陈庆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521197304*****
住所/通讯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持有的股票名称	天马科技
是否取得国外居住权	否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2: 陈加成

	H4. 1 15
#H \(\sigma\)	陈加成
V+ / 1	除加成
/	13.44.44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521199006*****
住所/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福马路*****
持有的股票名称	天马科技
是否取得国外居住权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3: 柯玉彬

姓名	柯玉彬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521197507*****
住所/通讯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界山镇*****
持有的股票名称	天马科技
是否取得国外居住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天马投资的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 国家或者其他	职务
陈加成	男	中国	福建	否	执行董事
陈跃南	男	中国	福建	否	总经理
陈庆堂	男	中国	福建	否	监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天马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庆堂先生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天马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天马投资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陈庆昌、陈加成、柯玉彬均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关系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庆堂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陈庆堂先生全资控股公司,陈庆昌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弟弟,陈加成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儿子,柯玉彬先生系陈庆堂先生的妹夫。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关于投资者及一致行动人的规定,陈庆堂先生、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被认定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陈庆堂先生、天马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1,954,6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5%。其中,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6,557,5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48%;天马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3,456,4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0%;陈庆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06,3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陈加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柯玉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3,4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

五、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有表决权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58号)核准,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96,551,72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0 元/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天马投资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30,896,551 股 A 股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天马投资拥有的天马科技有表决权股份由 23,456,475 股增加至 54,353,026 股,合计持股比例由 6.90%增加至 12.4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58号)核准,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551,724股,总股本增加至436,308,976股,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25.48%减少至19.84%;天马投资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30,896,551股A股股份,持股比例从6.90%增加至12.46%。陈庆堂先生、天马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合计持股数量由111,954,682股增加至142,851,233股,合计持股比例由32.95%降低至32.74%。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有任何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的股份。若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	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以 不石物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庆堂	86,557,557	25.48%	86,557,557	19.84%	
天马投资	23,456,475	6.90%	54,353,026	12.46%	
陈庆昌	1,806,375	0.53%	1,806,375	0.41%	
陈加成	50,800	0.01%	50,800	0.01%	
柯玉彬	83,475	0.02%	83,475	0.02%	
合计	111,954,682	32.95%	142,851,233	32.74%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陈庆堂先生,本次发行不 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58号)核准,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551,724股,总股本增加至436,308,976股,由于陈庆堂先生未直接参与认购,陈庆堂先生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25.48%减少至19.84%,天马投资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30,896,551股A股股份,持股比例从6.90%增加至12.46%。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中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 30,896,551 股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要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 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 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天马投资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声明;
- 5、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以上文件置备地点为:上市公司证券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陈加成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福清市 上迳镇工业区
股票简称	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	603668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陈庆堂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环中路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 □ 減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减 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其他 ☑ (因未参与非公开发行股份	间接方式转 执行法院裁 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披露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占 上市公司已发行 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86,557,557股, 持股比例: 25.48%。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变动数量:0股, 变动比例:-5.64%。 变动后持股数量:86,557,557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9.84%。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拟于未来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	股东或实际	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	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减持时是				
否存在侵害上市	是 □	否 □	不适用	\square
公司和股东权益				
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减持时是				
否存在未清偿其				
对公司的负债,未	是 □	否 □	不适用	
解除公司为其负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				
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	H -	* □	マンボ ロ	
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月口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 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二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福清市 上迳镇工业区				
股票简称	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	603668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天马投资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福清市音西街 道融侨城8号 楼102单元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其他 □	协议转 间接方式转 执行法院裁 赠	让口				
信息披露义务人 披露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占 上市公司已发行 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23,456,475股, 持股比例: 6.90%。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新增30,896,551限售股变动数量:30,896,551股, 变动比例:5.56%。 变动后持股数量:54,353,026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2.46%。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拟于未来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减持时是	是 □ 否 □ 不远	£用☑					

否存在侵害上市				
公司和股东权益				
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				
控制人减持时是				
否存在未清偿其				
对公司的负债,未	是 □	否 □	不适用☑	
解除公司为其负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				
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				
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 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 表之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 表之签章页)

>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陈加成

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 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签字):	
	陈庆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签字):	
	陈加成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签字):	
	 柯玉彬